证券代码:600312　证券简称:平高电气　公告编号:2020-029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09月25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南省平顶山市南环东路22号公司本部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54,176,49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0.840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及议案表决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成卫主持会议。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董事程利民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独立董事王天也、李涛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会主席李俊涛、监事宋宏乐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刘湘意的出席了会议,副总经理刘伸展、杨保利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费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53,628,422	99.9011	540,168	0.0974	7,900	0.0015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53,628,422	99.9011	540,168	0.0974	7,900	0.0015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53,628,422	99.9011	540,168	0.0974	7,900	0.0015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治理纲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53,628,422	99.9011	540,168	0.0974	7,900	0.0015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成 卫	553,641,323	99.9034	是
5.02	程利民	553,641,323	99.9034	是
5.03	石 丹	553,641,323	99.9034	是
5.04	庞庆平	553,641,323	99.9034	是
5.05	韩书谟	553,641,323	99.9034	是
5.06	徐光辉	553,641,323	99.9034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6.01	吕文栋	553,734,391	99.9202	是
6.02	吴 翊	553,720,391	99.9176	是
6.03	何平林	553,720,391	99.9176	是

3、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7.01	李俊涛	553,720,391	99.9176	是
7.02	刘 伟	553,633,423	99.9020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01	成 卫	4,143,750	88.5621				
5.02	程利民	4,143,750	88.5621				
5.03	石 丹	4,143,750	88.5621				
5.04	庞庆平	4,143,750	88.5621				
5.05	韩书谟	4,143,750	88.5621				
5.06	徐光辉	4,143,750	88.5621				
6.01	吕文栋	4,236,818	90.5512				
6.02	吴 翊	4,222,818	90.2520				
6.03	何平林	4,222,818	90.2520				
7.01	李俊涛	4,222,818	90.2520				
7.02	刘 伟	4,135,850	88.3933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根据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众天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半牧、鞠慧颖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众天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6日

股票代码:600312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编号:临2020—030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9月15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0年9月25日在公司本部召开,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实到成卫、石丹、庞庆平、韩书谟、徐光辉、吴翊、何平林七人,董事程利民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委托董事成卫代为表决;独立董事吕文栋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何平林代为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各项议案的审议情况如下:

一、会议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选举成卫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二、会议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设立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发展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 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

1. 平高电气第八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成卫

委员:程利民、韩书谟、吕文栋、吴翊

2. 平高电气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吴翊

委员:庞庆平、徐光辉、吕文栋、何平林

3. 平高电气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吕文栋

委员:成卫、庞庆平、吴翊、何平林

4. 平高电气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何平林

委员:程利民、石丹、吕文栋、吴翊

三、会议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与会董事审议,同意聘任庞庆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公司独立董事吕文栋、吴翊、何平林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会议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与会董事审议,同意聘任刘伸展、杨保利、郭自豪、李文艺四位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宏楼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聘任李海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公司独立董事吕文栋、吴翊、何平林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会议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与会董事审议,同意聘任刘湘意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公司独立董事吕文栋、吴翊、何平林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六、会议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上交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聘任张娟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

以上人员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6日

附件:

成卫,男,1965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西安交通大学电气绝缘及电缆技术专业本科学历。历任河南送变电建设公司经营部主任、副经理、总经济师、经理、党委委员,河南省电力公司基建部(特高压工程办公室)主任,国家电网公司基建部副主任,中国电力技术装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国家电网公司直流建设公司党组书记、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现任平高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庞庆平,男,1964年出生,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西安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学士、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平顶山高压开关厂试验员、设计员,平顶山市经贸委能源科科长、资源科科长、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平高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第三届、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第五届至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平高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平高帕拉特(河南)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伸展,男,1972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西安交通大学电气工程硕士。历任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主任工程师、工程部副部长、生产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组合电气事业部总经理,平高集团有限公司国际工程公司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平高集团有限公司生产安全部副主任,生产安全质量部主任,安全质量部主任、党支部书记,平高集团客户服务中心党总支书记、副总经理。现任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平高集团印度电力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

杨保利,男,1968年出生,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西安交通大学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工程硕士。历任平顶山高压开关厂工艺处室主任,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绝缘厂技术科科长、副厂长、党支部副书记(主持工作)、厂长、党支部书记,绝缘分厂厂长、党支部书记,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复合绝缘子事业部总经理。现任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机械制造事业部总经理。

郭自豪,男,1977年出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郑州大学机械设计及制造专业本科。历任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ZF11工程科科长,四分厂厂长助理,隔离开关事业部副经理(主持工作),隔离开关分厂厂长,隔离开关事业部总经理,组合电器事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党委委员,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现任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生产物资部部长。

李文艺,男,1982年出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西安交通大学高电压技术专业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历任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主任工程师、平高清华研究所主任工程师,技术中心工程部副部长,天津平高智能电气有限公司技术总监,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项目管理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平高东芝(河南)开关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党支部副书记,现任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机构事业部总经理。

李宏楼,男,1979年出生,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沈阳农业大学机械设计制造及自动化专业大学本科学历, 工程硕士学位。历任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工艺部主任工程师、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现任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党委委员,敞开电器事业部总经理、党委委员。

李海峰,男,1979年出生,中级会计师,河南财经学院会计学学士。历任平顶山天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部银行会计,上海平高高压开关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平高集团智能电气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平高集团有限公司通用电气财务部副部长,平高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副部长,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部长,平高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总会计师,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现任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刘湘意,女,1975年出生,中级会计师,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历任平顶山天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会计,平顶山天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公司财务科科长,平高集团有限公司资财部信贷科科长,平高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副主任。现任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部部长。

张娟,女,1982年出生,中共党员,中级经济师,河南理工大学法学学士,历任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证券管理专责。现任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副部长。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股票代码:600312　编号:临2020-031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9月15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0年9月25日在公司本部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黄来胜、刘伟2人,监事会主席李俊涛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委托监事刘伟代为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选举李俊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李俊涛先生简历如下:

李俊涛,男,1968年出生,中共党员,正高级经济师,大学本科学历,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历任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人劳部科长、副部长(主持工作)、部长,综合部部长、副总经济师,平高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部长、副总经济师、副总经理,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第七届监事会主席,平高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平高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机关党委书记,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20-06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通知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要求编制,H股股东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请参见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本公司"或"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gf.com.cn)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涉及融资融券、约定购回、转融通业务相关账户、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深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参与深股通上市公司网络投票实施指引》等有关规定执行。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0年10月19日(星期一)下午14:30时开始;

(2)A股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0月19日(星期一)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0月19日(星期一)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A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A股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10月13日。

7.出席对象:

(1)A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2020年10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H股股东登记及出席,请参见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gf.com.cn)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通知;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律师代表及其他中介机构代表;

(5)根据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40楼4008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全部具有合法性和完备性。具体审议提案如下:

1、《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公司收到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于推荐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的函》,推荐郭敬谊先生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结合上述股东的推荐,本届董事会特提名郭敬谊先生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选举。郭敬谊先生的简历请见附件3。

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同意郭敬谊先生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2)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同意将郭敬谊先生作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3)郭敬谊先生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正式履职。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00	总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方法

1.A股股东

(1)登记方式:现场、电子邮件、传真或信函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10月14日上午8:30—12:0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首层大堂前台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法人股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股东单位公司印章,单位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1)和出席人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的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手续;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代理人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1)、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H股股东

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gf.com.cn)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二)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电话:020-87550265,020-87550565;传真:020—87554163;电子邮箱:gfzq@gf.com.cn。

2、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51楼,邮政编码:510627。

3、联系人:王硕、刘伯勋。

(三)会议费用

出席会议的股东费用自理。

五、A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A股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2。

六、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1: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3:郭敬谊先生简历。

特此通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六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76,股票简称:广发证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特授权如下:

一、代理人□有表决权/□无表决权

二、本人(本单位)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00	总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三、本人(本单位)对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本公司股票性质:

□国有法人　□境内一般法人　□境内自然人

□境外法人　□基金、理财产品等

委托人持有本公司股票数量:　　股

委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人联系地址及邮编:

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联系电话:

注:本授权委托书各项内容必须填写完整。本授权委托书剪报或复制均有效。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776;投票简称:广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于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10月19日(星期一)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陆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0月1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10月1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A股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3:

郭敬谊先生简历

郭敬谊,男,1975年6月出生,经济学(经济管理)在职研究生,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郭敬谊先生自2020年9月起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深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000685)董事长。其主要工作经历包括:1998年7月至2004年5月任中山市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职员;2004年5月至2008年5月任中山市三乡供水有限公司经理;2008年5月至2008年8月任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三乡分公司经理;2008年8月至2009年11月历任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09年11月至2011年2月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水务事业部副总经理兼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2月至2011年7月任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水务事业部副总经理、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7月至2013年10月任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0至2019年7月历任中山市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期间于2016年8月至2017年4月兼任中山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11月至2017年2月兼任中山市东部外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4月至2018年1月兼任中山市交发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4月至2019年7月兼任中山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9年7月至2020年8月任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0年9月至今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郭敬谊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情形;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或者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 不存在失信行为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0966　证券简称:博汇纸业　编号:临2020-059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金光纸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期满暨股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汇纸业"或"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公告了《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金光纸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光纸业"或"收购人")向公司除收购人控股子公司宁波亚洲纸管纸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管箱")已持有博汇纸业20.00%股份及受让博汇集团100.00%股权从而间接控制博汇纸业28.84%股份以外的全部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发出全面收购要约,要约收购期限为2020年8月28日至2020年9月26日。

要约收购期限即将于2020年9月26日届满,因要约收购结果需进一步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经申请,公司股票于2020年9月28日停牌一天,并将在要约收购结果公告当天复牌。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96　证券简称:辉煌科技　公告编号:2020-074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理财产品收益起止日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调整理财产品收益起止日期的情况说明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辉煌科技)于2020年9月24日收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发来《情况说明》,辉煌科技2020年9月21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认购了平安银行两笔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其中一笔理财因平安银行柜面扣款时账号误录入辉煌科技自有资金账户账号,平安银行已于9月23日强制赎回两笔理财产品,并重新办理理财手续,仅调整了理财产品的收益起止日期。调整前,理财收益起算日:2020年9月22日,理财产品到期日:2020年12月22日;调整后,理财收益起算日:2020年9月24日,理财产品到期日:2020年12月24日。除上述理财产品收益起止日期调整外,其他内容均无变化。

公司2020年9月21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认购平安银行两笔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及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2020-072)。

二、备查文件

1、平安银行出具的情况说明文件。

2、理财产品认购确认书、合约、转账等银行理财凭证。

特此公告。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9月 26日

证券代码:000955　证券简称:欣龙控股　公告编号:2020-081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分别收到股东海南筑华科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筑华")发来的《通知函》及附件《深圳国际仲裁院〈案件受理通知书〉([2020] 深国仲受4652号-1)》《深圳国际仲裁院 〈仲裁通知〉》([2020]深国仲受4652号-3),以及控股股东嘉兴天堂硅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天堂硅谷")发来的《关于收到海南筑华表决权委托纠纷案仲裁通知的函》及所附《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通知〉》([2020]深国仲受4652号-4)。

根据上述函件,海南筑华与嘉兴天堂硅谷之间关于《海南筑华科工贸有限公司与嘉兴天堂硅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表决权委托协议》(以下简称"《表决权委托协议》")纠纷案已于9月2日被深圳国际仲裁院正式受理。深圳国际仲裁院于9月23日向双方发出仲裁通知。公司现将双方股东致函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海南筑华《通知函》主要内容如下:

海南筑华与嘉兴天堂硅谷于2019年12月21日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将海南筑华持有的欣龙控股45,508,591股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嘉兴天堂硅谷行使。由于海南筑华与嘉兴天堂硅谷在欣龙控股的战略定位、经营理念和发展方向已经存在重大分歧,并不符合海南筑华将股份表决权委托给嘉兴天堂硅谷的初衷及目的,海南筑华已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交相关仲裁申请,并已于2020年9月2日获深圳国际仲裁院《案件受理通知书》。

海南筑华已于2020年7月17日即向嘉兴天堂硅谷送达《关于解除股份表决权委托的通知》,明确自2020年7月17日起解除《表决权委托协议》,并自该通知发出之日起,海南筑华持有欣龙控股45,508,591股股份的表决权均由海南筑华自行行使,嘉兴天堂硅谷不得再行使海南筑华的股份表决权。因此,请上市公司依法配合海南筑华行使上述股份的表决权,妨碍、阻止或拒绝认可海南筑华的表决权行为均是对海南筑华股东权益的侵害。

二、嘉兴天堂硅谷《关于收到海南筑华表决权委托纠纷案仲裁通知的函》主要内容如下:

嘉兴天堂硅谷于2020年9月25日接到深圳国际仲裁院发出的仲裁通知。

海南筑华罔顾双方达成的《表决权委托协议》和向公众股东做出不解除表决权委托的公开承诺,单方面要求撤销自身作出的不可撤销的表决权委托。上述行为是对契约精神的严重破坏,浪费司法资源,影响欣龙控股的稳定经营,损害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给市场传递出不良影响。

嘉兴天堂硅谷将聘请专业的律师,积极答辩应对,视情况采取一切法律手段,依法维护嘉兴天堂硅谷的合法权益。请上市公司继续配合嘉兴天堂硅谷行使依据《表决权委托协议》享有的表决权。

三、深圳国际仲裁院2020年9月2日《案件受理通知书》,9月23日《仲裁通知》([2020]深国仲受4652号-3、[2020]深国仲受4652号-4)的主要内容如下:

《案件受理通知书》通知申请人海南筑华,其于2020年8月7日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交的与嘉兴天堂硅谷(被申请人)之间关于《表决权委托协议》纠纷案的仲裁申请,经审查,符合立案条件,仲裁院决定受理,受案号为(2020)深国仲受4652号。

《仲裁通知》通知双方当事人上述纠纷案已被仲裁院受理,对双方当事人参与仲裁程序的相关具体事项进行了说明。

四、仲裁事项的起因及相关情况

本次仲裁事项的起因及股东提交申请的情况详见公司2020年8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股东申请仲裁表决权委托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60)。

五、本次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该仲裁事项尚在仲裁程序中,具体结果以仲裁机构的最终裁定为准。

对于仲裁的进展,公司将积极关注并将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六、备查文件

1、海南筑华《通知函》

2、深圳国际仲裁院《案件受理通知书》([2020]深国仲受4652号-1)

3、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通知》([2020]深国仲受4652号-3)

4、嘉兴天堂硅谷《关于收到海南筑华表决权委托纠纷案仲裁通知的函》

5、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通知》([2020]深国仲受4652号-4)

特此公告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002788　证券简称:鹭燕医药　公告编号:2020-056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65号)核准,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截至股权登记日(2020年9月8日,R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按照每10股配售1.95股的比例配售,拟配售63,731,935股,配股价格为5.49元/股。

根据配股认购结果,公司本次配股有效认购数量为61,686,296股,发行价格为5.4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38,657,765.04元,扣除保荐承销等发行费用6,837,439.9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31,820,325.1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9月21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0]361Z0077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

二、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按规定审批,保证专款专用。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如下:

账户名称	账号	开户行	截至2020年9月17日存储金额(人民币万元)	资金用途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410002342920024174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禾山支行	33,399.61	补充流动资金

三、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2020年9月24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禾山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主要条款及内容如下:

(一) 公司已在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禾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公司配股-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